



2015190180U

**SAL 索奥检测**

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# 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R20145602-A1

样品类型: 工业废水

委托单位: 广州添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 广州添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: 广州萝岗区九龙镇九佛西路 888 号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## 报 告 说 明

- 一、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二、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三、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检测技术责任,且仅代表采样时段内生产工况负荷下的检测结果。
- 四、对送检样品,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五、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方/受检方提供,仅供参考。
- 六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- 七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有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- 八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- 九、对本报告有异议,请在收到报告 15 天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### 本公司通讯资料:

联系地址: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固戍东方建富愉盛工业园第 10 栋 3 楼

邮政编码: 518126

电话: 400-0088-208 0755-33503707

传真: 0755-33668001

网 址: www.sal-cn.com

编 写: 蔡家乐

签 发: 杨万洲

审 核: 洪丽丽

签发人职务/职称: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主管

签发日期: 2020 年 09 月 28 日

**一、检测信息**

委托单位	广州添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受检单位	广州添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受检单位地址	广州萝岗区九龙镇九佛西路 888 号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采样日期	2020/09/15
检测日期	2020/09/15 至 2020/09/23
检测人员	欧阳智贤、钟志仕、欧阳宇、敖宣、孙亚男、赵鑫、胡明珠、张美琴、陈镜全、陈义、王其兴、陈东梅、陈晟新、郑秀锦
采样依据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91.1-2019)
限值标准依据	参照委托方提供的排污许可证(编号为 914401016184285940001Y) 要求。

**二、检测内容**

序号	检测类型	检测点位	检测因子	检测频次
1	工业废水	FS-03 D3-4F 沉银车间含银废水排放口	银	采样 1 次
2		FS-02 D3-3F 电金车间含镍废水排放口	镍	采样 1 次
3		FS-02 D3-4F 沉金车间含镍废水排放口	镍	采样 1 次
4		WS-01 企业废水总排口	pH 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动植物油、总磷、六价铬、石油类、氟化物、硫化物、总氮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总氰化物、银、铜、锌、铅、镉、汞、铁、镍、铬、铝、锰、溶解性总固体	采样 1 次

备注:以上检测点位由委托方委托指定。本次检测中金属元素检测因子的测定值如无特别说明均为元素总量。

(本页以下空白)

### 三、检测方法、检出限及设备信息

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分析仪器型号	方法检出限或检测范围
废水	pH 值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 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) 便携式 pH 计法(B) 第三篇 第一章 六(二)	SX751 型 pH/ORP/电导率/溶解氧测量仪	0~14 (无量纲)
废水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FA2004B 电子天平	4mg/L
废水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滴定管	4mg/L
废水	溶解性总固体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 GB/T 5750.4-2006(8.1)	FA2004B 电子天平	4mg/L
废水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-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-2013	iFIA7 全自动多参数流动注射分析仪-氨氮方法模块	0.01mg/L
废水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UV759S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5mg/L
废水	动植物油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InLab-2100 红外分光测油仪	0.06mg/L
废水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UV1780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mg/L
废水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UV1780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4mg/L
废水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InLab-2100 红外分光测油仪	0.06mg/L
废水	氟化物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/T7484-1987	PHS-3E 微机型酸度计	0.05mg/L
废水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16489-1996	UV1780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5mg/L
废水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UV1780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5mg/L
废水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<sub>5</sub> 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SPX-250B-Z 生化培养箱+DZS-708C 水质多参数分析仪	0.5mg/L
废水	总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异烟酸-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	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1mg/L
废水	银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0.03mg/L

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分析仪器型号	方法检出限或检测范围
废水	铜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0.04mg/L
废水	锌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0.009mg/L
废水	铅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(B) 第三篇 第四章 十六(五)	AA-688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0.001mg/L
废水	镉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、铜和铅 (B) 第三篇 第四章 七(四)	AA-688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0.0001mg/L
废水	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AFS-2100 原子荧光光度计	0.00004 mg/L
废水	铁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0.01mg/L
废水	镍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0.007mg/L
废水	铬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0.03mg/L
废水	铝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0.009mg/L
废水	锰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0.01mg/L

(本页以下空白)

## 四、检测结果

### 4.1 企业废水总排口检测结果

序号	检测点位	样品状态	采样时间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排污许可证: 914401016184285940001Y
1	WS-01 企业废水总排口	淡黄色、无气味、无浮油	15:08	pH 值	7.42	无量纲	6~9
				悬浮物	15	mg/L	300
				化学需氧量	48	mg/L	450
				氨氮	11.0	mg/L	25
				总磷	0.52	mg/L	5
				六价铬	0.004L	mg/L	0.1
				石油类	0.16	mg/L	2.0
				氟化物	0.08	mg/L	10
				总氮	23.7	mg/L	35
				总氰化物	0.039	mg/L	0.2
				银	0.03L	mg/L	0.1
				铜	0.17	mg/L	0.5
				锌	0.043	mg/L	1.0
				铅	0.014	mg/L	0.1
				镉	0.0004	mg/L	0.01
				汞	0.00004L	mg/L	0.005
				铁	0.24	mg/L	2.0
				镍	0.074	mg/L	0.5
				铬	0.03L	mg/L	0.5
				铝	0.105	mg/L	2.0
				五日生化需氧量	12.0	mg/L	250
		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0.37	mg/L	20
				动植物油	0.52	mg/L	100
硫化物	0.005L	mg/L	1.0				
锰	0.19	mg/L	2.0				
溶解性总固体	3093	mg/L	—				

备注: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“检出限+L”表示。“—”表示委托方排污许可证上无相应限值要求。

## 4.2 一类污染物排放口检测结果

序号	检测点位	样品状态	采样时间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排污许可证: 914401016184285940001Y
1	FS-03 D3-4F 沉银车间含银废水排放口	无色、无气味、无浮油	14:42	银	0.03L	mg/L	0.1
2	FS-02 D3-3F 电金车间含镍废水排放口	无色、无气味、无浮油	14:52	镍	0.008	mg/L	0.5
3	FS-02 D3-4F 沉金车间含镍废水排放口	无色、无气味、无浮油	14:50	镍	0.008	mg/L	0.5

备注: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“检出限+L”表示。

报告结束